

8月18日晚间，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下称“沈阳机床”，000410）发布公告称，于8月16日收到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沈阳美庭线缆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庭线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

公告提到，沈阳机床股票将于8月19日开市起停牌一天，于8月20日开市起复牌交易。因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重整，公司股票将于8月20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股票简称修改为“*ST沈机”，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

公告显示，7月12日，美庭线缆以沈阳机床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条件为由，向法院申请对沈阳机床进行重整。美庭线缆为沈阳机床供货，2018年以来，沈阳机床未能根据合同约定如期向美庭线缆支付相关货款。截至5月20日，沈阳机床尚欠美庭线缆合同款项人民币441.4万元。

美庭线缆2007年开始成为沈阳机床供应商，主要向其销售柔性电缆、普通电缆、定制的线束电缆等产品。天眼查数据显示，美庭线缆成立于2007年，注册资本50万人民币，主要从事电线、电缆、五金机电、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及监控的化学品）批发零售。

沈阳机床对此表示，美庭线缆对其享有的到期债权属实，企业资金短缺，无力清偿到期债务，对申请人的重整申请及提交的证据材料无异议，对进入重整程序表示同意。

法院认为，美庭线缆对沈阳机床享有到期债权，依法可以作为申请沈阳机床重整的主体。沈阳机床系注册成立的企业法人，具有重整能力，可以成为重整对象。

据公告披露，沈阳机床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沈阳机床顺利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其资产负债结构。若重整失败，沈阳机床将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被宣告破产，沈阳机床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值得一提的是，沈阳机床的控股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沈机集团”)也面临着同样危机。

7月19日，沈阳机床发布公告称，公司控股股东沈机集团于7月19日收到法院《民事裁定书》及《决定书》，裁定受理沈阳金利剑润滑技术有限公司以沈机集团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符合重整条件为由，向法院提出对沈机集团进行重整的申请。

经营亏损，债务爆雷，沈阳机床会遭遇破产重整早有端倪。

据沈阳机床7月12日发布的2019年半年度业绩预告显示，公司上半年预计亏损11亿元-14.5亿元，基本每股收益亏损1.44-1.89。预计净资产-15.1亿元至-11.6亿元。

对于亏损，预告提到，随着贸易摩擦持续及汽车、消费电子等诸多重点下游行业景气度显著下降，机床市场开始新一轮下滑走势，情势进一步恶化。机床行业企业竞争异常激烈，经营资金紧张，部分企业的持续经营受到重大挑战。

预告还提到，除受外部市场环境不利影响外，公司持续面临资金紧张、生产投入严重不足的局面，大量机床订单延期交付。与此同时，因交货延迟，代理商及潜在客户的新合同签订意愿严重不足，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规模受到严重影响，下滑幅度较大。

预告中已经提及，由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净资产为负，根据上市规则，如果2019年年报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公司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

7月25日晚间，沈阳机床发布公告称，公司及其下属两家子公司受机床行业市场低迷形势影响，市场需求大幅下降，公司资金状况紧张，生产投入不足，导致公司部分债务出现逾期。

具体来看，沈阳机床及其子公司共出现4笔逾期债务，出借方分别为中国银行和盛京银行，合同金额合计约8.57亿元。其中，有3笔借款出现了利息逾期，1笔为借款本金逾期，逾期金额合计约为1亿元。

沈机集团于1995年由沈阳三家机床企业重组而成，面向航空航天、汽车、船舶等重点行业和消费电子等新兴产业提供服务。沈阳机床是国内机床龙头企业之一，1996年7月在深交所上市，2011年曾以27.83亿美元营业收入跃居世界机床行业排名第一。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主要产品有传统机床设备及相关零部件、i5智能机床设备、配套产品、行业工艺解决方案、工业服务等。